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万朗磁塑集团（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万朗”），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泰国万朗约 259.70 万美元（以 2024 年 8 月 5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为 1,853.00 万人民币）的应付款提供担保。应付款最终金额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 2024 年 7 月 31 日时点数据为基础进行确认，待协议各方确认后另行公告。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实际为泰国万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000.00 万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泰国万朗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2024 年 7 月 22 日，泰国万朗及其子公司 TAE HWI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与 CHUNG DEUK YONG、CHUNG JIN HYUK（以下合称“卖方”）签署了关于印度尼西亚 PT. PLUTO TECH 公司（以下简称“PLUTO 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泰国万朗及其子公司以约 530.00 万美元的价格收购 PLUTO 公司全部股权，最终购买价款将以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时点数据为基础进行确认（购买价款

尚需 PLUTO 公司应收账款等数据确认后进行调整），其中泰国万朗购买 PLUTO 公司 99%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泰国万朗向卖方合计支付了 265.00 万美元作为首笔款。为了担保剩余股权转让尾款（按购买价款 530.00 万美元计算，泰国万朗剩余应付金额约 259.70 万美元）如约支付，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签署“付款保证书”，对泰国万朗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尾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自完成公证后该保证书生效，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公证。

2、公司本次为泰国万朗提供的担保金额约 259.70 万美元（以 2024 年 8 月 5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相关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为 1,853.00 万人民币），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余额约为 4,653.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尚未使用担保额度约为 33,347.00 万元。

（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 73,0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 38,00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授权董事长对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万朗磁塑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注册号：0255554000124

成立时间：2011 年 02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时乾中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泰国巴真府

注册资本：196,905,100 泰铢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冰箱门密封条）塑料产品的制造与销售

泰国万朗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人民币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泰国万朗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6,433.29	18,801.96	18,801.96	7,631.33	26,903.84	969.15
	2024年3月31日/2024年1-3月	27,284.02	20,821.83	20,821.83	6,462.19	9,217.93	-556.00

注：以上数据 2023 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三、付款保证书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余款接收方：CHUNG DEUK YONG、CHUNG JIN HYUK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的期限及金额：担保期限自《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至被担保方完全履行支付购买价款的义务止，担保金额为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被担保方应履行的剩余尾款金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将有助于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 73,00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 2024 年预计担保总额为 73,000.00 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约为 9,653.00 万元 (含本次担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0%, 其中,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 38,000.00 万元, 担保余额约为 4,653.00 万元; 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总额为 35,000.00 万元, 担保余额为 5,000.00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7 日